

[論文]

湖南方言的完成体和已然体标记

王 振 宇

〈目 次〉 要旨

1. 引言
2. 湖南方言的体标记
3. 结语

要旨

本稿標題の「湖南方言」は主として、中国湖南省で話者数が最も多くいるとされ、中国七大漢語方言の一つである「湘語」を指す。湖南方言における「完成体 (perfective aspect)」と「已然体 (anterior aspect)」を表すアスペクトマーカ―は子音の種類により、K 類、T 類、L 類という三種類に分けることができる。本稿はこれらのアスペクトマーカ―の文法的な特徴に基づき、湖南省方言を蔡橋型方言、長沙型方言などに分けた。その中、蔡橋型方言は最も古いパターンの方言で、K 類と L 類のマーカ―がそれぞれ動詞の直後と文末に用いられる。K 類マーカ―は「完成体」を表すと同時に、「消失」などの意味も含んでいる。L 類マーカ―は文末にしか用いられず、「已然体」を表す。一方、長沙型方言はアスペクトマーカ―の文法化が最も進んでおり、T 類マーカ―が動詞の直後において「完成体」を表すこともできれば、文末において「已然体」を表すこともできる。T 類マーカ―のこのような文法的特徴は一見、標準語の「了」と同じように見えるが、各地の湖南方言の T 類マーカ―を比較することを通して、T 類マーカ―は動詞直後の「完成体」のアスペクトマーカ―から文末の「已然体」マーカ―へと変化し、「了」とは逆方向の文法化過程をたどってきたことが分かった。

1. 引言

北京話的“了”既可以在动宾之间充当表示动作完成的完成体标记，又可以在句末充当表示事态即将或已经发生变化的已然体标记。

- (1) 我吃了了两碗饭。 (2) 我吃饭了。

湖南方言的完成体，已然体标记和北京话迥然不同。譬如，普通话的“吃了饭了。”在长沙话和攸县话中各有以下两种说法：

(3) (长沙话) ① 吃咖饭哒。 ② 吃哒饭哒。

(4) (攸县话) ① 吃过饭哩。 ② 吃哩饭哩。

长沙话中位于动宾之间充当完成体标记的是“咖”和“哒”，其中“哒”也可以在句尾充当已然体标记。而攸县话的完成体标记是“过”和“哩”，其中“哩”也可以充当已然体标记。

伍云姬(2009)根据声母种类，将湖南方言中的完成体和已然体标记分成K类，T类，L类。K类标记指的是[kɑ]，[ku]，[kua]，[kua]，[kuo]等以软腭塞音[k]为声母的助词，先行文献借用“咖”，“咕”，“刮”，“夹”，“介”等字表记，前举长沙话的“咖”和攸县话的“过”((3)①，(4)①)属于K类标记。该类标记分布于大部分的湖南方言，不能用于宾语后面的位置充当已然体标记，一般包含动作对象“消失，去除”等附加意义。

T类标记指“哒”[ta]，“啁”[ta]，“啁”[tɔ]等以[t]为声母的体标记。前举长沙话的“哒”((3)②)属于T类标记，主要分布在长沙，衡阳等地的湖南东北部的方言里。L类标记有[ni]，[li]，[lɛ]，[le]，[la]，[lie]，[liɛ]等发音，通常借用“哩”，“咧”，“啦”，“来”等字表记。前举攸县话的“哩”((4)②)属于L类标记，主要分布在湖南西南部的方言里。不同于K类标记，T类和L类标记既可以用于动宾之间充当表示完成体标记，又可以用在宾语后面的位置充当已然体标记，它们的语法化程度比K类标记更高，类似于普通话的“了”。

关于普通话中完成体助词“了”的来源问题，曹广顺(1986)，刘坚等(1992)，梅祖麟(1994)，吴福祥(1998)等先行研究普遍认为是句尾动词“了”虚化以后，承袭“动+却+宾”中的“却，杀”等补语，由句尾的位置“挪前”到动宾之后，进入“动+助词+宾”这一“完成态格式”的结果。石毓智，李讷(2001)虽然在“了”挪前的动因问题上有不同的意见，但同样也属于“挪前”说。

梅祖麟(1988)曾提出一个假设：“……除了北方官话以外，其他汉语方

言里的完成貌句式都是从北方官话传来的。应该特别强调的是所传播的是个抽象的句式，……”。这个假设为我们考察包括湖南方言在内的东南方言完成体标记的语法化提供了一条线索。另一方面，我们通过研究湖南方言完成体标记的发展过程也可以验证这个假设的普遍性。湖南方言的 T 类和 L 类标记既可以用在句尾也可以用在动宾之间，它们是否也像“了”那样承袭，替换 K 类标记的位置，由句尾的位置“挪前”进入动宾之间，从而最终和 K 类标记构成意义上对立的呢？如果是，那么通过分析各地方言中的分布差异，或许能够从中找到 T 类，L 类动词承袭，替换 K 类标记的这一演变的证据。如果不是，那么 T 类和 L 类标记的演变路径和动因又是怎样的呢？

本文首先分析湖南方言中这三类体标记的意义用法的特点，然后再横向比较湖南各方言里这三类体标记的消长，从而试着推断湖南方言完成体标记的语法化过程。本文中使用的湖南方言数据如果没有特别指出的话，均引自伍云姬主编（2009）。湘语蔡桥方言的数据是由本人田野调查取得（王振宇2013）。

2. 湖南方言的体标记

2.1 蔡桥型方言的体标记

蔡桥方言中，语法化程度较高的体标记主要有用于动宾之间，表示动作完成的 K 类标记“刮”（[kua²¹]）以及用于句尾，表示已然体的 L 类标记“哩”（[li²¹]）。二者分别大致相当于普通话的“了₁”，“了₂”。L 类标记不能作为完成体标记在动宾之间使用。

(5) a. 吃刮饭哩。(吃了饭了。)(蔡桥)

b. *吃哩饭哩。(蔡桥)

(6) a. 杀倒鸡哩。(杀了鸡了。)(蔡桥)

b. *杀哩鸡哩。(蔡桥)

(7) a. 落雪哩。(下雪了。)(蔡桥)

b. *落哩雪。(蔡桥)

在 K 类和 L 类标记关系上，和蔡桥方言一致的方言还有隆回方言，绥宁方言等。这两个方言分别使用 L 类标记（“哩”（[ni³¹]），“咧”（[IE⁵¹]））在句尾表示已然体，用 K 类标记（“咕”（[ku³¹]），“嘎”（[ka⁵⁵]））表示完成体。

- (8) 行咕两个多钟点哩。（走了两个多小时了）（隆回）
 (9) 咯个片子我看咕两到哩。（这部电影我看了两遍了。）（隆回）
 (10) 我在唐家坊住嘎五年咧。（我在唐家坊住了五年了。）（绥宁）
 (11) 曾翔读嘎幼儿园咧。（曾翔读了幼儿园了。）（绥宁）

当动词不带宾语的时候，K 类和 L 类可以置于句尾相邻的位置使用，在位置上一定是 K 类标记处于更靠近动词。

- (12) 己来刮哩。（他来了。）（蔡桥）
 (13) 我看刮哩。（我看完了。）（蔡桥）
 (14) 毛毛醒咕哩。（小孩儿醒了。）（隆回）
 (15) 毛毛醒嘎咧。（小孩儿行了。）（绥宁）
 (16) 米滴剩饭吃刮哩。（那些剩饭吃完了。）（蔡桥）

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二者凝结成一个助词，因为“K 类 + L 类”的形式不能在动宾之间使用。

- (17) a. * 己来刮哩半日哩。（他来了半天了。）（蔡桥）
 b. 己来刮半日哩。（他来了半天了。）（蔡桥）
 (18) a. * 我看刮哩一半哩。（我看了一半了。）（蔡桥）
 b. 我看刮一半哩。（我看了一半了。）（蔡桥）
 (19) a. * 你吃刮哩米滴剩饭。（你吃了那些剩饭。）（蔡桥）
 b. 你吃刮米滴剩饭。（你吃了那些剩饭。）（蔡桥）

在蔡桥方言的动宾之间位置上，T 类标记“倒”和 K 类标记形成对立。譬如，以下两个句子对应的普通话都是“我杀了鸡。”。

- (20) 我杀倒鸡。

(21) 我杀刮鸡。

二者的区别体现在如下语境中。如果想要留客人在自己家里吃饭的时候，只能使用“倒”的句子，因为该句还包含有“鸡存在于某个地方，（没有被吃掉……）”的意义，也就是说，蔡桥方言的“倒”在表示“完了”义的同时也给句子赋予了“存留”的意义。而使用“刮”的句子则不包含这个意义，只是陈述“杀鸡”动作的“完了”。所以，并非所有的完成义都可以用“倒”来表示。(22)的动词是“吃”，和动作对象“存留于某处”的结果义没有必然联系，所以不能使用“倒”来表示动作完成。要想表达“我吃了饭了。”，就不能说成：

(22) *我吃倒饭哩。(→正：我吃刮饭哩。)

另外和数量补语一起使用时，一般不指向动作对象的结果，所以此时只能用K类标记，不能用包含结果义的“倒”。譬如，

(23) a. (普通话)我看了两本书了。

b. *我看倒两本书哩。(→正：我看刮两本书哩。)

(24) a. (普通话)我学了两年了。

b. *我学倒两年哩。(→正：我学刮两年哩。)

(25) a. (普通话)他睡了很久了。

b. *己困倒蛮久哩。(→正：己困刮蛮久哩。)

蔡桥方言中，K类标记比“倒”，“起”的“虚化”（语法化）程度更高，而T类标记的“虚化”程度较低，仍旧保持一定的附加意义。我们根据K类标记和L类标记的句中位置的关系，把具备蔡桥方言这一特点的方言统称为“蔡桥型”。

蔡桥方言“倒”用作动词和趋向补语，表示“倒下”意义的时候一般重读为上声 [təu⁵³] (例 (26), (27))。

(26) 米只树倒刮哩。(那棵树倒了。)

(27) 已担米只树□推倒刮哩。(他把那棵树推倒了。)

“倒”还可以充当结果补语，表示动作达到了目的，此时一般读轻声 [təu²¹] (例 (28) ~ (30))。这种用法的“倒”和普通话的“到”，“着 zháo”对应。这类补语成分还被称为“动相补语”，“唯补语”⁽¹⁾等。

(28) 〈结果补语〉捉倒只老鼠子。(抓到一只老鼠。)

(29) 〈结果补语〉我买倒本好看个书。(我买到一本好看的书。)

(30) 〈结果补语〉我刚没看倒你屋小人崽。(我刚才没看到你家小孩儿。)

蔡桥方言的“到”充当动词表达“到达某处”的意义时，发音是 [təu³⁵]，去声。“到”也可以充当引出目的地的介词，此时发生连读变调为 [təu³⁵⁻⁵]。

(31) 行到邵阳。(走到邵阳。)

* 行倒邵阳。

(32) 担鞋挂到高冲。(把鞋子挂到上面。)

* 担鞋挂倒高冲。

蔡桥方言的“到”和“倒”的区别是：“到”只能用于处所名词前，而“倒”用于非处所词前。如下表所示，蔡桥方言的“到”和“倒”在所带宾语上构成互补关系。

表2 蔡桥方言中的“到”和“倒”

动词后成分 \ 宾语	处所词	非处所词
“到” [təu ³⁵]	○	×
“倒” [təu ⁵³⁻²¹]	×	○

“到” [təu³⁵] 和“倒” [təu⁵³⁻²¹] 的发音只是声调上的差异，分别为去声调和上声调。根据以上用法上的互补关系，我们认为“倒”可以看成是“到”的变体。换言之，蔡桥方言通过声调来区别两种不同的语法意义。从

“到”到“倒”的语法化经历了如下的演变过程。

动词“到”用于“行”（“走”），“走”（“跑”）等移动动词后面，在该位置上逐渐虚化为介词，但依然保留去声 [təu³⁵]，表示通过移动“到达某处”的意思。

动作主体“到达某处”也就意味着移动动作的实现，所以动词后面的“到”也不难派生出“完成”义和“实现”义。随着“到”前面的动词从“移动动词”范围扩大到“捉”，“买”等包含“获得”意义的动词，“到”的“完成”义和“实现”义加强，而“移动”意义随之淡化并消失，发音也随之改变，像蔡桥方言那样通过声调的变化来与之前的用法相区别就是手段之一，从而去声调的“到”[təu³⁵]变成了上声调的 [təu⁵³]，其标记也相应改变为“倒”。“倒”和介词“到”的不同点在意义方面体现在：比方说，我们既可以说“走到山上”也可以说“到山上”，但是我们可以说“买倒书”，却不可说“倒书”。这是因为“倒”已经指向了动词所表示的完成意义。

能用于“倒”前面的动词范围的继续扩大，使用于其前面的动词由“获得”意义的动词扩大到“坐”，“粘”，“穿”等表示动作一旦完成施事者或受事者就会“留存于某处”的状态意义的动词。此时的“倒”在表示动作的“完成，实现”的同时，整个句子会包含一种“存留”义。这时候的“倒”比“唯补词”的虚化程度更高，具体体现在：“坐倒”，“粘倒”不可以在动词后加上“得”或“不”，把“倒”转化成可能补语，但是“唯补词”不能这么转化。

(33) 坐倒→(可能)*坐得倒/(不可能)*坐不倒

(34) 粘倒→(可能)*粘得倒/(不可能)*粘不倒

(35) 买倒→(可能)买得倒/(不可能)买不倒

看倒→(可能)看得倒/(不可能)看不倒

“到”的空间义对其演变为完成体标记“倒”之后的语法表现也产生影响。当前面的动词范围扩大到“杀”，“晒”，“煮”等动词的时候，“倒”可以说已经演变为表示“完成貌”的时态助词（例（36）～（38））。

(36) 〈完成体标记〉我晒倒辣子哩。（辣椒晒上了。）

- (37) 〈完成体标记〉我煮倒饭哩。(我煮了饭了。)
- (38) 〈完成体标记〉我杀倒鸡, 半日在我屋吃饭哩。(我杀了鸡, 中午在我家吃饭吧。)

2.2 长沙型方言的体标记

长沙方言中使用频率最高的体标记是 T 类标记“哒”([ta²¹])。“哒”可以用作介词, 后接处所词作宾语, 这一点和处所介词“到”非常相似。

- (39) 再把鞋子挂哒上面。(再把鞋子挂到上面。)(长沙)
- (40) 肯定是放哒箱子里面不拿出来给我看。(他肯定是(把)鞋放到箱子里不拿给我看。)(长沙)
- (41) 还冒出窝就被拿哒市场上卖。(鸽子)还没长大就被拿到市场上卖。)(长沙)

长沙方言“哒”还可以充当补语, 此时和蔡桥方言“倒”具有相似的特征。譬如, “哒”如果用于处置句(把(或相当于“把”的介词)+NP+V+“哒”), 它们对前面的动词有词义上的约束, 只能与“获得”意义的动词结合, 不能与“去除”意义的动词结合。

- | | |
|---------------------------|----------------------------|
| (42) (长沙) | (44) (长沙) |
| a. 把钱存 <u>哒</u> 。(把钱存起来。) | a. 把鞋子穿 <u>哒</u> 。(把鞋穿上。) |
| b. *把钱花 <u>哒</u> 。(把钱花掉。) | b. *把鞋子脱 <u>哒</u> 。(把鞋脱掉。) |
| (43) (蔡桥) | (45) (蔡桥) |
| a. 担钱存 <u>倒</u> 。(把钱存起来。) | a. 担鞋子穿 <u>倒</u> 。(把鞋穿上。) |
| b. *担钱用 <u>倒</u> 。(把钱花掉。) | b. *担鞋子脱 <u>倒</u> 。(把鞋脱掉。) |

长沙型方言的 T 类标记的特点是既可以用在动宾之间用作体助词, 又可以用在句尾用作已然体标记。

- (46) 我买哒书哒。(我买了书了。)(长沙)
- (47) 吃哒两碗哒。(吃了两碗了。)(益阳)

(48) 我写哒回信哒。(我写了回信了。)(衡山)

“哒”表示“动作完成”时，区别于蔡桥方言“倒”的地方是句子不包含“动作对象存留于某处”的语境义。“哒”比蔡桥方言“倒”的语法化的程度更高，体现在“哒”已经完全不_对前面动词的种类加以限制，而“倒”前面的动词受意义限制。以下使用“哒”的几个句子，翻译成蔡桥方言的话，都不能使用“倒”。

(49) 我照哒相哒。(我照了相了。)(长沙)

* 我照倒相哩。(蔡桥)

(50) 我做哒个梦。(我做了一个梦。)(长沙)

* 我发倒个梦哩。(蔡桥)

(51) 请哒一桌客。(请了一桌客。)(长沙)

* 请倒一桌客。(蔡桥)

(52) 饭熟哒，快来吃吧。(饭熟了，快来吃吧。)(长沙)

* 饭熟倒，快相来吃啊。(蔡桥)

类似长沙方言 T 类标记 [ta²¹] 的还包括益阳方言的 [ta¹¹]，湘潭方言的 [tɒ⁵⁵]，衡阳方言的 [ta²²]，衡山方言的 [ta]，浏阳方言的 [ta] 等。我们把具备类似长沙方言 T 类标记的方言归为“长沙型”方言。

伍云姬(2006)指出长沙方言的“到”也可以充当补语，以及处所标志。同时指出“到”有两个声调，[tau⁴¹] (上声调) 和 [tau⁴⁵] (去声调)。“到”为处所标志时，只能读去声调 [tau⁴⁵] (例(53)和例(54))，充当补语时读上声调 [tau⁴¹] (例(55))。这两个声调不同的词也可以像蔡桥方言那样用两个不同的字来标记，只是伍云姬先生为了明确这两种用法的渊源而没那么做。

(53) 有人到公园去喂。(有人到公园去喂(鸽子。))(长沙)

(54) 突然走到我们堂屋里。(突然来到我们家的堂屋。)(长沙)

(55) 起码要碰到几次蛇。(起码要遇到几次蛇。)(长沙)

我们没有在先行研究里发现长沙方言里有表示“完成”意义的“到”，也就是类似于蔡桥方言“杀倒鸡”（杀了鸡）中的“倒”的用法。我们认为诸多先行研究中标记为“哒”（[ta²¹]）的助词的本字可能就是“到”（[tau⁴¹]）。

蔡桥方言的“到”在从补语到时态助词的演变过程中发生了声调上的变化，而在长沙方言里，从“到”到“哒”的演变进程中，音韵上经历的是韵尾脱落以及轻读，即 [tau⁴¹] > [ta²¹] 的变化。参照普通话“了”和“着”的音韵变化，我们不难得知，词尾和句尾的虚词在演变过程中往往会伴随韵母弱化，声调轻读等音韵变化。

长沙方言的“哒”和蔡桥方言“倒”的最大区别是“哒”在获得“完成”义以后，移动到句尾，演变成为已然体标记（例（56））。

（56） 咯已经是好多年好多年的事情哒。（这已经是很多很多年前的事了。）
〔长沙〕

“哒”是怎么从动宾之间的完成体标记移动到句尾成为已然体标记的呢？我们认为其演变的过程是：V + 咖 + O/V + 哒 + O > V + 咖哒 + O > V + 咖哒 > V 咖 + 哒 > V + 咖 + O + 哒 > V + 哒 + O + 哒。

首先，长沙方言中的“哒”作为完成态助词“哒”逐渐侵蚀动宾之间补语性成分“咖”的“势力范围”，从而形成复合助词“咖哒”。

（57） 后背就死咖哒心。（后来就死了心。）〔长沙〕

（58） 断咖哒气，断咖哒气。（咽了气，咽了气。）〔长沙〕

（59） 也冒讲过咖哒时间就不准探视哒。（也没说过了时间就不准探视了。）〔长沙〕

当动词后面不带宾语或用于不及物动词后面的时候，“咖哒”被置于句尾的位置。

（60） 我家爷走咖哒。（我公公走了。）〔长沙〕

- (61) 那号窗户咸封咖哒。(那些窗户都封上了。)(长沙)
 (62) 结果她咧就急咖哒, 急咖哒。(结果她呢就着急了, 着急了。)(长沙)

“咖哒”在句尾的频繁使用使得“哒”在句尾位置逐渐被接受, 同时“咖”本身具有的“完成体标记”的用法使得“V + 咖哒”经历“再分析”的过程, 即“V 咖 + 哒”。这样, 当“咖”后面出现宾语时则演变出“V + 咖 + O + 哒”的句式, 从而使“哒”获得了句尾的位置。这应该就是长沙方言的“哒”演变为已然体标记的过程。虽然在共时方面看来“哒”和“了”在“V + 哒 + O + 哒”和“V + 了 + O + 了”的句型上体现了高度相似。但是从形成过程看, 句尾助词“哒”是词尾助词“哒”后移的结果, 这一点恰恰和“挪前”而成的“了”相反。

K 类标记除了表示动作完成的意义以外, 还保留有较强的补语性质。比方说, 在处置句中, 动词包含“消失, 去除”义时, 长沙方言和蔡桥方言分别在动词后面使用“咖”([ka²¹])和“刮”([kua²¹])。

- (63) 把钱花咖。(把钱花了。)(长沙) (65) 担钱用刮。(把钱花了。)(蔡桥)
 (64) 把鞋脱咖。(把鞋脱掉。)(长沙) (66) 担鞋脱刮。(把鞋脱掉。)(蔡桥)

长沙型方言和蔡桥型方言区别很大。长沙型方言的 K 类标记“咖”[ka²¹]和 T 类标记“哒”[ta²¹]之间的关系有别于蔡桥方言的是, K 类标记和 T 类标记在动宾之间构成意义上的对立。譬如, 据伍云姬(2006)描述, 长沙方言的下面一组句子, K 类标记一句包含“已经把整本书看完了”的意义, 而 T 类标记一句则“不一定把整本书看完”。

- (67) 他看咖咯本书哒。(他已经看完这本书了。)(长沙)
 (68) 他看哒咯本书哒。(他看了这本书了(但不一定看完了。))(长沙)

此外, 在长沙方言里, 数量词为“二”以上的话, 使用 K 类标记“咖”的时候“强调数量大”, 使用 T 类标记“哒”时则“没有那种含义”。数量词

为“一”的时候，像“吃咖一碗饭。”和“吃哒一碗饭。”这样的两个句子意思几乎一样。以上所述意义上的差异说明长沙方言里，T类标记“哒”已经完全语法化为表示完成的助词，而K类标记“咖”相比“哒”更多地指向动作对象（数量），依然部分地保留部分补语性质。这种语法化程度的不同，从而使K类标记和T类标记在一起构成“复合型助词”，以“K类+T类”的形式出现在动宾之间的位置上使用，在顺序上只能是语法化程度低的K类在前，T类在后。

- (69) 后背就死咖哒心。(后来就死了心。)(长沙)
- (70) 断咖哒气，断咖哒气。(咽了气，咽了气。)(长沙)
- (71) 吃咖哒饭。(吃过了饭。)(益阳)
- (72) 小明伢(口姐)做咖哒作业。(小明做完了作业。)(益阳)
- (73) 和尚失咖哒腊肉——瓮哒急(和尚丢失了腊肉——暗暗地着急)(湘潭)

这类复合型助词和T类标记同样也构成意义上的对立。譬如，下面一组句子中，前一句表示“做作业”的动作完成，后一句另外还包含作业全部被写完的意思。

- (74) 他做哒作业。(他做了作业。)(益阳)
- (75) 他做咖哒作业。(他做完了作业。)(益阳)

下图归纳了长沙型和蔡桥型 K 类, T 类标记所使用的句型。

图 2 长沙型和蔡桥型方言的 T 类,
K 类标记的使用句型

长沙型	蔡桥型
V + K 类 + O V + T 类 + O V + K 类 + T 类 + O V + K 类 + T 类 V + K 类 + O + T 类 V + O + T 类 V + T 类 + O + T 类	V + K 类 + O (消失) V + T 类 + O (在留)

除了这两种类型以外, 湖南方言中还发现存在另外两种体标记的方言, 分别是“隆回型”和“常宁型”。

隆回型方言包括隆回方言和绥宁方言。隆回方言的 T 类标记是“倒”, K 类标记是“咕”。K 类标记的用法和蔡桥型方言一样, 但是 T 类标记不同于蔡桥型方言的 T 类标记。隆回型方言的 T 类标记“倒”不能用在“杀”, “煮”, “晒”等动词后面, 而蔡桥方言的 T 类标记“倒”可以。隆回方言的 T 类助词“倒”即便表示“完成”, 在使用上比蔡桥方言的“倒”更局限。

2.3 常宁型方言的体标记

常宁型方言用 T 类标记表示完成貌和已然体, 这一点和长沙型方言一致。但是和长沙型方言不同的是, 完成体标记“哒”[ta⁵] 和已然体标记“到”[tɔ⁵] 的发音有所差异。“哒”和“到”可以在一个句子中并用, “哒”用于动宾之间, “到”用于句尾。

(76) 警察抓哒小偷到。(常宁)

(77) 我捡哒钢笔到。(常宁)

(78) 已经收哒信到。(常宁)

“哒”不限于在“获得”义的动词后面使用, 不仅可以在“杀”, “煮”,

“送”等动词后面使用，还可以和数量补语一起使用。

- (79) 李大爷杀哒猪。(李大爷杀了猪。)(常宁)
 (80) 我煮哒饭。(我煮了饭。)(常宁)
 (81) 我用锄头挖哒两下。(我用锄头挖了两下。)(常宁)
 (82) 小翠朝春林膘一眼。(小翠朝春林膘了一眼。)(常宁)
 (83) 两娘女笑哒半天。(母女俩笑了半天。)(常宁)

已然体标记“到”可以用在宾语，结果补语，趋向补语，数量补语后面的句尾位置。既可以表示事态即将发生变化也可以表示事态已经发生变化。

- (84) 我看见大海到。(我看见大海了。)(常宁)
 (85) 衣服洗干净到。(衣服洗干净了。)(常宁)
 (86) 我回来到。(我回来了。)(常宁)
 (87) 我在长沙三十年到。(我在长沙三十年了。)(常宁)
 (88) 出太阳到。(出太阳了。)(常宁)
 (89) 汽车转弯到。(汽车要转弯了。)(常宁)

常宁型方言和长沙型方言的不同之处在于：常宁型方言的完成体标记和已然体标记在发音上还保留着区别，以不同的语音形式分守词尾和句尾。至于“哒”和“到”是否同一来源，还需要论证，但据吴启主（2009：30）指出：“在一些年轻人口里，“哒”和“到”有趋同的倾向……”。关于完成体标记“哒”和已然体标记“到”的区别，该书列举了以下两组句子，并指出前一句表示“现在没在大学了”，后一句表示“现在正上大学”。

- (90) 上哒大学(上了大学。)(常宁)
 (91) 上大学到(上大学了。)(常宁)

“哒”和“到”的这种区别类似于普通话的“了₁”和“了₂”的区别。如果二者同一来源的话，常宁型 T 类标记的演变方向是“哒>到”，即体现了已然体标记“到”逐渐侵蚀动宾之间的，原属于完成体标记“哒”的位置的一种

语法化方向。而在长沙方言里，“到”已经完全侵蚀到动宾之间的位置，语音已经完全合流到“哒”，动宾之间和句尾在发音方面已经没有区别了。下图归纳的是常宁型方言和长沙型方言完成体和已然体标记的句式分布特点。

图3 长沙型和常宁型方言的T类，
K类标记的使用句型

长沙型	常宁型
V + K类 + O	V + K类 + O
V + T类 + O	V + T1类 + O
V + K类 + T类 + O	V + K类 + T1类 + O
V + K类 + T类	V + K类 + T2类
V + K类 + O + T类	V + K类 + O + T2类
V + O + T类	V + O + T2类
V + T类 + O + T类	V + T1类 + O + T2类

T1 = ta⁵ T2 = ts⁵

下面，我们试着归纳各类型方言T类标记的句式分布特点。T类标记（包括补语用法的T类标记）主要用于A，B，C，D，E，F六种句式中。

	句式	语法化的“层”
A:	V + <u>T类</u> (补语) + O	层I
B:	V + <u>T类</u> + O	层II
C:	V + <u>K类</u> + <u>T类</u> + O	} 层III
D:	V + <u>K类</u> + <u>T类</u>	
E:	V + O + <u>T类</u>	} 层IV
F:	V + <u>T类</u> + O + <u>T类</u>	

	句式					
类型	A	B	C	D	E	F
隆回型	○	×	×	×	×	×
蔡桥型	○	○	×	×	×	×
常宁型	○	○	○	○	○	○*
长沙型	○	○	○	○	○	○

※ 常宁型方言的完成体和已然体虽然都是T类标记，但是二者在发音上有差异。

共时存在的这六种句式如果从历时角度看的话，可以理解为语法化过程中形成的不同的层。每个方言类型都代表一个层。

首先，层 I 相对最老。隆回型方言就停留在这一层。T 类标记在动词后表示“动作完成”的意义，但包含“获得，存留”等含义，对前面的动词范围限制在“坐”，“拿”等变化动词以内。该方言类型的 K 类标记比别的方言的 K 类标记语法化程度高。蔡桥方言的 T 类标记放宽了对前面动词的限制，同时对句子意义赋予“存留”的空间意义。所以没有继续往完成体标记的发展，停留在层 II。它的发展方向的是“持续貌”助词。层 III 代表的是 T 类标记对 K 类标记使用范围进行侵蚀的阶段，K 类标记和 T 类标记能在动宾之间出现 (C)，说明它们已经凝结成一个语法单位。随着在无宾语句中的大量使用，人们逐渐接受了 T 类标记用于句尾的位置 (D)，从而从动宾之间移到了宾语后 (E)。常宁型方言代表这一层，动宾之间和句尾的 T 类标记发音上的区别也体现了这个阶段独有的特点。层 IV 反映的是最新的变化，长沙型方言属于这一层。代表的是 T 类标记进入到动词和宾语之间，动宾之间的完成体标记和句尾的已然体标记的“完全同形”意味着 T 类标记的语法化也达到了和北京话“了”相似的高度。

由上得知 T 类标记都在语法化中，实现了动宾之间移动到宾语后面的一个过程，其结果虽然最终是和“了”形成了一样的格局（“V + T 类 + O + T 类”，“V + 了 + O + 了”），但是形成该格局的语法化过程是不同的。

我们还可以得知，隆回型和蔡桥型的 T 类标记最为“保守”，“固守”于宾语前的位置，不具备宾语后的已然体的用法。在这两种类型的方言中，往往使用 L 类标记充当已然体的标记。下一节，我们将考察这两种类型方言中 L 类标记和 T 类，以及和 K 类标记之间关系。

2.4 攸县型方言的体标记

湖南方言中，蔡桥型和隆回型的 L 类标记仅用于句尾，不能在动宾之间表示完成体。

而以下这些方言的 L 类标记能兼任完成体标记和已然体标记：攸县方言

的“哩”([li]), 娄底方言的“来”([li⁵]), 涟源方言的“哩”([li]), 邵阳方言的“哩”([li⁵³]), 湘乡方言的“哩”([li²]), 辰溪方言的“了”([diau³¹]/[dia³¹])等。我们在此统称它们为“攸县型”方言。

- (92) 看哩一大半哩。(看了一大半了。)(攸县)
 (93) 写哩作文哩。(写了作文了。)(攸县)
 (94) 佢有哩一个崽哩。(他有一个儿子了。)(涟源)
 (95) 她吃了哩饭了。(辰溪)

L类标记在句尾用作已然体标记,表示事态已经或者即将发生变化。

- (96) 发大风落大雨哩。(刮大风下大雨了。)(攸县)
 (97) 要落雪哩。(要下雪了。)(攸县)
 (98) 落大雨来。(下大雨了。)(娄底)
 (99) 上课来。(上课了。)(娄底)

攸县型方言的L类标记不同于蔡桥方言,可以在动宾之间用作完成体标记,并且数量补语不是必要条件。这一特征说明这些方言里的L类标记已经是一个成熟的完成体标记。

- (100) 我到街上买哩三本书。(我上街买了三本书。)(攸县)
 (101) 其总共读哩十年书。(他一共读了十年书。)(攸县)
 (102) 他进大学读来三年书。(他进大学读了三年书。)(娄底)
 (103) 找来个凉快地方晒来一觉。(找了个凉快的地方睡了一觉。)(娄底)
 (104) 佢看哩一下表(他看了一下表)(涟源方言)
 (105) 我把楼上楼下咕地板下擦哩一道。(我把楼上楼下都擦了一遍。)(涟源)
 (106) 今日其还教哩书。(今天她(他)还教了书。)(攸县)
 (107) 其学哩弹钢琴。(她(他)学了弹钢琴。)(攸县)
 (108) 我生日吃来好东西。(我过生日吃了好东西。)(娄底)
 (109) 佢征求哩大家咕意见。(他征求了大家的意见)(涟源)

攸县型方言的L类标记可以和K类标记结合成“过哩”，“介哩”等复合体标记用于动宾之间的位置。

- (110) 开过哩会就有事哩。(开完了会就没事了。)(攸县)
 (111) 只要你缴过哩钱，开过哩票，货就是你咯哩。(只要你缴完了钱，开完了票，货就是你的了。)(攸县)
 (112) 听说佢当介哩和尚。(听说他当了和尚。)(涟源)

攸县型方言的L类标记和蔡桥，隆回方言的L类标记相比语法化程度更高，可以用在动宾之间表示完成貌，在动词的选择上有较高的自由度。娄底方言的L类标记还能以“K类+L类”的形式，在形容词后面表示状态变化。在没有K类标记配合的情况下，L类标记用在形容词后，既可以表示偏离标准，又可以表示状态变化。

- (113) 崽女大过来，这会子好过来。(儿女大了，现在好了。)(娄底)
 (114) 饭菜热过来。(饭菜都热了。)(娄底)
 (115) 只衣衫红来。(衣服太红。)(娄底)
 (116) 炉子里块铁红来。(娄底)
 (117) 饭热来，沃人，毛毛吃不得。(饭太烫，孩子不能吃。)(娄底)
 (118) 饭热来，不要烧来，吃得来。(饭热了，不用烧了，能吃了。)(娄底)

在攸县型方言中，动宾之间的L类标记和K类标记形成意义上的对立。K类标记通常包含“动作的完毕”，“动作的结束”的附加意义。陈晖(2009:223-224)描述了涟源方言中下面句子的区别：K类标记“介”的句子(119)表示“带徒弟”的动作“完成并结束了”，而L类标记“哩”的句子(120)表示“动作完成但并未结束”。

- (119) 带介个徒弟。(涟源) (120) 带哩个徒弟。(涟源)

再看下面两个句子，“捡介”句(121)表示“捡走好多石头”，“介”表示动作完成并有了结果((从某处)消失)，“捡哩”句(122)表示“捡了好多石

头”，“哩”只表示动作的完成。

(121) 捡介好多石头骨。(涟源) (122) 捡哩好多石头骨。(涟源)

据董正谊(2009)的论述,攸县型方言里的K类标记“过”和L类标记“哩”相比,指向动作对象的结果,具有较强的结果补语的性质。如果催促对方“快点写完!”,可以用“过”,而不能用“哩”。

(123) 快点啣写过啰!(攸县) (124) *快点啣写哩啰!(攸县)

以上的描述说明动宾之间的L类标记指向动作的完成,而K类标记指向动作对象的结果。此外,L类标记还可以用于动宾之间的结果补语后面,而K类标记因为本身包含的结果义,所以没有以上的用法,不能直接用于结果补语后面。

(125) 一年以后,小石板变成哩一个漂漂亮亮咕女子。(一年以后,小石板变成了一个漂漂亮亮的女子。)(涟源)

(126) 张秀才一屋,和和睦睦,享尽哩荣华富贵。(张秀才一家,和和睦睦,享尽了荣华富贵。)(涟源)

(127) 我做完哩就去喊你。(我做完了就去喊你。)(涟源)

因为L类标记的语法化程度要比K类标记高,二者相邻使用时K类标记在前,L类标记在后。而二者也可融合成一个复合助词用于动宾之间(例(130)(131))。

(128) 佢出去介哩。(他出去了。)(涟源)

(129) 我把己杀介哩。(我把他杀掉了。)(涟源)

(130) 当日夜里佢阿两个就拜介哩堂。(当天晚上他们两人就拜了堂。)(涟源)

(131) 读过哩书就写字。(读完了书就写字。)(攸县)

湖南方言里,使用L类标记作为完成体标记的攸县型方言有一个共同点,那就是它们的已然体标记一般也一定是用L类标记表示。这些方言里的完成

貌和已然体标记不会构成“V + L类标记 + O + T类标记”这种句型。

- (132) a. 依本书我看哩三日哩。(那本书我看了三天了。)(涟源)
 b. 依本书我看介三日哩。(涟源)
 c. *依本书我看哩三日介。(涟源)

我们通过前文得知 T 类标记在长沙型方言里可以兼任完成体标记和已然体标记。而通过本节内容我们也知道, 攸县型方言的 L 类标记也可以兼任这两种体标记。

(133) 吃哒两碗哒。(吃了两碗了。)(益阳)

(134) 吃刮两碗哩。(吃了两碗了。)(蔡桥)

这两种不同的体标记用于同样的句型, 具有和普通话的“了”相同的语法表现(“V + 了 + O + 了”)。

长沙型方言: V + T类标记 + O + T类标记

攸县型方言: V + L类标记 + O + L类标记

湖南方言中 T 类标记和 L 类标记具有的“V + T类标记 + O + T类标记”和“V + L类标记 + O + L类标记”句型, 二者的形成过程是否相同呢? 我们没有在湖南方言中发现置于动宾之间, 具有补语用法的 L 类标记。在蔡桥等地方言里只发现 A, B, C 三种句式, 也就是 L 类标记停留在句尾充当已然体标记。这是相对古老的层。而在攸县型方言里, L 类标记有了进一步发展, 进入到了动宾之间, 达到了“了”在普通话里的那样高度语法化。所以我们认为 L 类标记的演变和 T 类标记不同, 应该从方向上说和“了”的“挪前”的过程相似。是 L 类标记前移, 从句尾进入动宾之间, 进而取代 K 类标记过程。

句式	语法化的“层”
A : V + <u>K类</u> + O + <u>L类</u>	} 层 I
B : V + <u>K类</u> + <u>L类</u>	
C : V + O + <u>L类</u>	
D : V + <u>K类</u> + <u>L类</u> + O + <u>L类</u>	} 层 II
E : V + <u>L类</u> + O + <u>L类</u>	

方言类型 \ 句式	A	B	C	D	E
隆回型, 蔡桥型方言	○	○	○	×	×
攸县型方言	○	○	○	○	○

3. 结语

本文考察了湖南方言的 K 类标记, T 类标记, L 类标记。我们再来看篇首所引用的梅祖麟先生的假设:“……除了北方官话以外, 其他汉语方言里的完成貌句式都是从北方官话传来的。应该特别强调的是所传播的是个抽象的句式, ……”。通过考察, 我们发现 T 类标记和 L 类标记的演变经历了不同的路径。梅先生的这个假设也同样适用于湖南方言, 只是这个“抽象的句式”是如何形成的值得我们探究。我们的研究表明, 句式形成的结果或许相同, 但具体过程随具体方言的不同而各异。新湘语长沙方言的 T 类标记“哒”就是从动宾之间进入宾语后面的位置, 而老湘语娄底方言的 L 类标记“来”就像北方官话的“了”那样, 从宾语后面进入动宾之间的位置。作为今后的课题, L 类标记的词源是“了”还是近代汉语的句末助词“来”? 这个问题连同 K 类标记的词源问题都亟待我们解决。此外, 在湖南方言中还有一个重要的助词“起”。“起”在一些湖南方言中可以充当动词, 方向补语, 结果补语, 持续貌助词等。“起”在一些方言里表示持续貌时, 和 T 类标记形成意义上的对立。譬如在蔡桥方言里, “倒”一般表示动作的持续, 而“起”一般表示状态的持续。本文论述了“倒”的词源是“到”, “到”在从处所介词演变成动词补语的时候发生

了“去声调>上声调”的变化。该变化使补语的“到”变成了和“起”一样的“上声调”（用“倒”标记）。我们知道“倒”和“起”都可以表示方向（意义正好相反）。“到”的这种声调变化是不是“起”的牵引作用引起的呢？以上这些问题都有待于我们继续研究。

〔付記〕

本稿は日本學術振興会の科学研究費補助金による若手研究 (B)「消滅危機に瀕した中国湖南省邵陽県平話の緊急調査」(課題番号：16K16829, 研究代表者：王振宇) の研究成果の一部である。

附注

- (1) 刘丹青1994, 1996把普通话里这种用法的“到”连同“打着了”, “叫住了他”的“着”, “住”一起和单独能充当谓词的补语相区别, 归为“唯补词”一类。“唯补词”是“带有结果补语痕迹的体标记”, 并指出“(唯补词)是补语虚化到纯体助词的真正开端。”。

〈参考文献〉

- (CAO) 曹广顺1986.《祖堂集》中的“底(地)”“却(了)”“著”. 中国语文, 1986(3).
- (CHEN) 陈晖2009. 涟源方言(桥头河区)动态助词研究. 湖南方言的动态助词(修订本). 湖南: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 (DONG) 董正谊2009. 攸县方言的动态助词. 湖南方言的动态助词(修订本). 湖南: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 (ENDO) 遠藤雅裕2010. 台灣海陸客語的 [to²¹] 與 [to³⁵]. Proceedings of the 22nd North American Conference on Chinese Linguistics (NACCL-22) and the 18th Annual Meeting of the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Chinese Linguistics (IACL-18).
- (LIU Danqing) 刘丹青1994. “唯补词”初探. 汉语学习, 1994(3).
- (LIU Danqing) 刘丹青1996. 南方方言的体貌标记. 动词的体. 香港: 香港中文大学中国文化研究所吴多泰中国语文研究中心出版.
- (LUO Ziqun) 罗自群2006a. 汉语方言读上声的持续标记“倒”. 语言研究, 2006

- (1)。
- (LUO Ziqun) 罗自群2006b. 现代汉语持续体标记的研究. 北京: 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
- (LIU Jian) 刘坚, 江蓝生, 白维国, 曹广顺1992. 近代汉语虚词研究. 北京: 语文出版社。
- (MEI) 梅祖麟1988. 汉语方言里虚词“著”字三种用法的来源. 中国语言学报, 1988 (3)。
- (MEI) 梅祖麟1994. 宋代共同语的语法和现代方言的语法. 中国境内语言暨语言学, 1994 (2)。
- (SHI) 石毓智, 李讷2001. 汉语语法化的历程.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 (WU Fuxiang) 吴福祥1998. 重谈“动+了+宾”格式的来源和完成体助词“了”的产生. 中国语文1998 (6)。
- (WU Qizhu) 吴启主2009. 常宁方言的动态助词研究. 湖南方言的动态助词(修订本). 湖南: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 (WU Yunji) 伍云姬2006. 湘方言动态助词的系统及其演变. 湖南: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 (WU Yunji) 伍云姬2009. 长沙方言动态助词的系统. 湖南方言的动态助词(修订本). 湖南: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
- (WU Yunji) 伍云姬主编2009. 湖南方言的动态助词(修订本). 湖南: 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